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离任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离任的情况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昌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昌华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昌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李昌华先生原定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昌华先生通过华泰孩子王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上市公司0.04%的股份，其配偶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辞去公司职务后其所持股份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其所作的承诺进行管理。

李昌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
对李昌华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高度认可和衷心感谢！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

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侍光磊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侍光磊先生已取得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与董事会秘书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侍光磊先生的简历情况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侍光磊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5-83163703

传真：025-83163703

电子邮箱：bod@haiziwang.com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运粮河东路 701 号孩子王总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7 日

附件：侍光磊先生简历

侍光磊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于 2003 年至 2013 年，在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海螺水泥”）子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副总会计师等职务；2013 年至 2015 年，在海螺水泥财务部担任长助理；2015 年至 2017 年，在海螺水泥浙江区域管理委员会担任区域委员，并在建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及总会计师职务；2017 年至 2022 年，在海螺水泥董事会秘书室担任常务副主任、主任，并于 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4 月，担任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22 年 4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侍光磊先生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